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03月25日,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由该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保工程设计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齐全、编制规范。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08月31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奚巷村,利用自有厂房建设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建设产能为年产研磨机400台、珠磨机400台、搅拌机200台、砂磨机200台、其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400台/套。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05月28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常经发审[2020]122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2020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731144331J001X)。

该项目目前形成年产研磨机400台、珠磨机400台、搅拌机200台、砂磨机200台、其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400台/套的生产能力,未超出环评审批范围。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4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的整体验收，即生产能力为年产研磨机 400 台、珠磨机 400 台、搅拌机 200 台、砂磨机 200 台、其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 400 台/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生产产能、建设地址、厂区平面布置、生产工艺、生产装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动，废气治理设施进行了优化，已填报废气处理设施登记表备案，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中变动清单，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企业厂区实行“雨污分流”。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余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山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二）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粉尘、焊接粉尘、打磨粉尘、批灰打磨粉尘、喷底漆废气、底漆晾干废气、喷面漆废气、面漆晾干废气、试机废气、食堂油烟，其中切割粉尘经集气装置收集接入脉冲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粉尘、打磨粉尘、批灰打磨粉尘经集气装置收集接入脉冲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1#喷漆房喷漆及晾干废气经喷漆房内部抽风收集接入油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2#喷漆房喷漆及晾干废气经喷漆房内部抽风收集接入油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试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4）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建筑物专用烟道（DA005）引至屋顶排放。

（三）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

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焊材、废砂轮、废收尘、废滤网，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切削液、漆渣、洗枪废液、试机废液、清洗废液、含水性漆废品、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包装桶、废油桶，收集后委托江苏苏铖洪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35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28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规定，本项目规范化设置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接管口 1 个，废气排放口 5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3、“以新带老”措施的落实情况

企业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类“以新带老”措施。

4、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钣金车间、试机房外扩 50m、1#喷漆车间、2#喷漆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面约 225m 处的金丰村。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DA001 排气筒、DA002 排气筒、DA003 排气筒、DA004 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以及 DA003 排气筒、DA004 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DA005 排气筒出口中油烟的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小型餐饮企业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中排放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总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

不外排，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处理效率不作评价。

2、废气治理设施

经检测，DA001 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脉冲滤筒除尘装置）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83.8%~89.5%、DA002 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脉冲滤筒除尘装置）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82.8%~87.5%，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DA003 排气筒、DA004 排气筒进口不具备检测条件，不作评价；DA005 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的处理效率为 38.9%~60.4%。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敏感点不构成超标影响。
- 4、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对周边环境无直接影响；危废库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土壤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小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小组认为：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危废管理，落实危废全生命周期等相关要求。
-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5日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机械设备改扩建项目”验收签名表

2023 年 3 月 25 日

| 内容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是否同意通过 | 签名确认 |
|------|-----|----------------|-------|-------------|--------|------|
| 组长 | 薛桂华 |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生产厂长 | 13585359382 | 同意 | 薛桂华 |
| 副组长 | | | | | | |
| 专家组 | 阳美 | 原武进区环境监测站 | 主任 | 18168813730 | 同意 | 阳美 |
| | 刘子建 | 原常州市排管中心 | 主任 | 13701594902 | 同意 | 刘子建 |
| | 陈文斌 | 江苏蓝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主任 | 15961225121 | 同意 | 陈文斌 |
| 与会人员 | 高秀明 |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 职员 | 13511660330 | 同意 | 高秀明 |
| | 成锦 |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职员 | 18994606992 | 同意 | 成锦 |
| | 薛梅 | 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 职员 | 15261163502 | 同意 | 薛梅 |
| | 丁晓东 | 常州瓊尔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职员 | 13861236230 | 同意 | 丁晓东 |
| | 蔡福安 | 常州市武进隆丰机械厂 | 职员 | 13861034088 | 同意 | 蔡福安 |